

联合国
大 会
第四十八届会议
正式记录

总务委员会会议
第1次 1993年9月22日
星期三 上午10时 举行
组 约

第1次会议简要记录

主席：因萨纳利先生
(大会主席)

目 录

大会第四十八届常会的组织、议程的通过和项目的分配：秘书长的备忘录

本记录可以更正。
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
(联合国广场2号IC2-794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印成单册。

Distr. GENERAL
A/BUR/48/SR.1
4 October 199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93-81334 (c)

上午10时35分宣布开会。

大会第四十八届常会的组织、议程的通过和项目的分配：秘书长的备忘录(A/BUR/48/1及Add. 1; A/48/416)

第一节. 导 言

1. 委员会决定提请大会注意载于大会议事规则附件五、六、七和八内的规定。它也注意到秘书长备忘录第4和5段，并注意到A/48/416号文件中所载的会议委员会主席的来信。

第二节. 会议的组织

第6段(总务委员会)

2. 委员会注意到秘书长备忘录第六段。

第7至10段(工作合理化)

3. 委员会注意到第7、第8和第10段，并决定提请大会注意秘书长备忘录第9段。

第11段(会议闭幕日期)

4. 委员会决定向大会建议，大会应不迟于1993年12月21日休会，于1994年9月19日闭幕，并建议所有主要委员会应尽快开始工作，并竭尽全力于1993年12月3日完成工作。

第12至14段(会议时间表)

5. 委员会决定向大会建议，在上午举行的所有全体会议和主要委员会会议应于上午10时开始。委员会还决定提请大会注意，大会(全会及主要委员会)周日及

末的会议在下午6时后将得不到服务。委员会还决定建议，为避免会议迟迟开始，大会应免除全体会议和各主要委员会会议必须有法定人数的规定。

6. 主席十分赞成关于各代表团应指定一人在预定开会时间到场的建议。

7. 委员会还决定，建议提请各国代表团必须守时，以确保工作井然有序，并为联合国节省开支。

第15至17段(一般性辩论)

8. 委员会赞同秘书长备忘录第15和16段的建议。

9. 主席说，鉴于许多代表团已在大会一般性辩论的发言人名单上登记，他敦促各国代表按照名单上次序发言。无法在排定的时间发言的代表，将被放在同一天的发言人名单之末。

10. 委员会决定提醒大会注意，大会在前几届会议所作的决定，即禁止一次讲话结束后在大会堂中致贺。在这方面，委员会也决定建议大会，一般性辩论中的发言者在发言后，应由位于讲台后面的GA-200室离场，然后才返回自己的席位。

第18至20段(解释投票、答辩权、程序问题和发言时限)

11. 委员会决定提请大会注意第34/401号决定第6、7和8段，并注意议事规则第72和144条以及议事规则附件六第22段，以便在全体会议和各主要委员会采取适当行动。委员会还决定建议大会将程序问题的时限定为5分钟。

第21至22段(会议记录)

12. 委员会决定注意秘书长备忘录第21段，并根据第22段，决定建议大会在第四十八届会议保持不把在主要委员会上的发言全文复印的作法。

第24段(总结发言)

13. 委员会决定提请大会注意必须充分执行大会第34/401号决定第17段。

第25至28段(决议)

14. 委员会决定提请大会注意第34/401号决定第32段，高级别政府间专家组的建议3(f)，以及第45/45号决议附件第1和10段。委员会还决定建议大会，尽量克制提出可能引起本组织额外费用的请求和方案。

第29至31段(文件)

15. 委员会决定提请大会注意第34/401号决定第28段。委员会还决定注意秘书长备忘录第30和31段中所载的建议。

16. ROSENSTOCK先生(美利坚合众国),在MERIMEE先生(法国)、GOZELIK先生(俄罗斯联邦)、SREENIVASAN先生(印度)和NYAKYI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支持下说,美国代表团不完全赞成秘书长备忘录第31段的内容。他提请注意会议委员会主席1993年9月20日的来信(A/48/416)中所载的结论,其中委员会“认为正式文件只分发给每个代表团两份的作法限制太死。”第31段中所载的限制几乎会损害各代表团进行大会重要工作的能力。

17. FLORES女士(乌拉圭)和MARTINI HERRERA先生(危地马拉)支持前几位发言者的发言,并对修改同时分发文件作法的决定表示关切,因为该决定会阻碍大量说西班牙语的代表团的工作。

18. 主席说,哥伦比亚代表要求参加对秘书长备忘录第31段的讨论。议事规则第43条不适用。他认为委员会同意这项请求。

19. 应主席的邀请,Jaramillo先生(哥伦比亚)在委员会议席就座。

20. JARAMILLO先生(哥伦比亚)说,他十分赞成前两个发言者的意见。

21. ELAPABY先生(埃及)说,埃及代表团无法接受秘书长备忘录第31段所言的

视性待遇。

22. HADID先生(阿尔及利亚)和MONGBE先生(贝宁)支持前几位发言者的发言，并对秘书长备忘录第9段对于区域集团的会议加以限制表示关切。很难想象，如果经常能促进大会工作的区域集团不能得到允许举行会议，大会又如何能运作。

23. 主席说，鉴于大家对秘书长备忘录第9和31段普遍表示关切，他将与秘书长和秘书处磋商，以便找到解决该问题的办法。

24. Jaramillo先生(哥伦比亚)退席。

第32至35段(有关方案预算的问题)

25. 委员会决定提请大会注意第32和33段中转载的款项，以及秘书长备忘录第34和35段所载的意见。

第36和37段(纪念活动和庆祝会议)

26. MARTINI HERRERA先生(危地马拉)说，秘书长备忘录第36段所载的建议将限制许多代表团参与大会工作的能力，因此应在个案的基础上加以执行。

27. 主席指出，第36段允许在执行该建议时采取必要的灵活性。

28. 委员会赞成秘书长备忘录第36和37段中所载的建议。

第38和39段(特别会议)

29. 委员会决定提请大会注意秘书长备忘录第38和39段中所提到的建议。

第39(a)段(附属机构的会议)(A/BUR/48/1/Add.1)

30. 主席提请注意会议委员会主席1993年9月20日给大会主席的一封信(A/48/417)，通知他委员会已建议核可若干附属机构在第48届会议期间举行会议，但有一个严格的理解，即这些会议将须在已有设备和服务的范围内得到安排。

31.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核可A/BUR/48/1/Add.1号文件中所提的大会附属机

构在第四十八届会议期间举行会议。

第三节. 关于大会今后各届会议的组织的意见和建议

第40至42段

32. 委员会注意到第40和41段，并赞成第42段中所载的建议。

第四节. 议程的通过

33. 主席说，按照议事规则第40条，委员会不会审议任何项目的实质，除非它与是否将该项目列入议程的问题有关。

34. 他也提请委员会注意秘书长备忘录第44段中的建议，特别是大会的议程应予简化的提议，办法是尽可能将有关项目组合起来或合并，如果必须就某一项目进行讨论，则每隔一年以上才予讨论一次。

35. 委员会决定建议，按照秘书长备忘录第44段的提议，大会应责成各主要委员会审查其议程，以期精简其工作方案。

项目的列入

项目1至6

36. 主席说，项目1至6已予处理，因此，他认为，对在议程上列入这些项目没有任何评论。

项目7至24

37.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项目7至24列入议程。

项目25

38. MERIMEE先生(法国)对总务委员会必须再次审议将有关马约特的项目列入议程的问题表示遗憾，马约特问题是一个内部问题，由法国当局和科摩罗当局定期

审查。大会对该问题的任何讨论都违反《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七项。

39.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应将项目25列入议程。

项目26至37

40.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项目26至37列入议程。

项目38

41.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主席1993年9月21日的来信(A/48/419)，告知他特别委员会请求将临时议程项目38的措辞改为“消除种族隔离并建立统一、民主、无种族区分的南非”。

42. 委员会决定建议项目38的措辞应改为“消除种族隔离并建立统一、民主、无种族区分的南非”，并将该项目列入议程。

项目39和40

43.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项目39和40列入议程。

项目41

44. 主席说，阿富汗代表要求参加对项目41的讨论。议事规则第43条不能适用。他认为委员会希望接受这项请求。

45. 应主席的邀请，Ghafoorzai先生(阿富汗)在委员会议席就座。

46. GHAFOORZAI主席(阿富汗)说，阿富汗外交部长已致函秘书长，请求将议程项目41的标题修订为“为促进饱受战祸的阿富汗的和平、正常状态和重建提供国际紧急援助”。外交部长也请求，鉴于阿富汗经济重建与该国和平和安全在政治上有着密切的联系，该项目应分配给全体会议审议。

47. 主席说，委员会将在会议的后一阶段审议项目分配问题。

48.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应将项目41列入议题。
49. Ghafoorzai先生(阿富汗)退席。

项目42至51

50.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项目42至51列入议程。

项目52

51. 主席说，阿富汗代表要求参加该项目的讨论。议事规则第43条不适用。他认为委员会希望接受该请求。

52. 应主席的邀请，Ghafoorzai先生(阿富汗)在委员会议席就座。

53. GHAFOORZAI先生(阿富汗)说，阿富汗政府已请求秘书长将项目52保留在第四十八届会议的议程上，而不就该问题进行讨论。

54. 主席忆及，大会在1993年9月20日举行的第四十七届会议最后一次会上，已决定将该项目列入第四十八届会议的议程草案中。

55.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项目52列入议程。

56. Ghafoorzai先生(阿富汗)退席。

项目53到88

57.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应将项目53至88列入议程。

项目89

58. OUEDRAOGO先生(布基纳法索)在von WAGNER先生(德国)的支持下说，在与法国和马达加斯加代表磋商之后，布基纳法索代表团希望建议，对项目89—马达加斯加的格洛里厄斯群岛、新胡安岛、欧罗巴岛和印度巴萨斯岛问题的审议应推迟到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而不损害这两国可能在该方面所达成的任何安排。

59. 委员会决定建议将该项目的审议推迟到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并将其列入这届会议的临时议程中。

项目90至120

60.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项目90至120列入议程。

项目121

61. ELARABY先生(埃及)提请注意秘书长关于东帝汶问题的进度报告(A/48/418)。秘书长在该报告中认为,葡萄牙政府和印度尼西亚政府之间的谈判有助于加深理解并有助于采取建立信任措施,为人们带来在解决该问题方面取得重大进展的希望。

62. 考虑到已经作出安排于1994年5月在日内瓦举行新一轮会谈,埃及代表团提议,总务委员会应建议大会将项目121推迟到第四十九届会议审议。

63. WOOD先生(联合王国)支持埃及代表团的建议。他说,目前在秘书长主持下进行的谈判为人们带来希望:通过对话将找到国际上可以接受的解决该问题的办法。

64. 委员会决定建议,项目121的审议应推迟到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并应列入该届会议临时议程。

项目122至151

65.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项目122至151列入议程。

项目152

66. MARKER先生(巴基斯坦)说,关于经济合作组织在大会的观察员地位的项目152是由阿富汗、阿塞拜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巴

基斯坦、塔吉克斯坦、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等国提出的。设立经济合作组织是为了促进成员国之间的技术、经济和文化合作，在加强区域安全并因此促进联合国在该区域目标方面，该组织可发挥重要作用。因此巴基斯坦代表团提议，委员会应建议大会将项目152列入议程。

67.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项目152列入议程。

项目153

68. 主席说，巴布亚新几内亚代表请求根据议事规则第43条参加对议程项目153的讨论。

69. 应主席邀请，Lohia先生(巴布亚新几内亚)在委员会议席就位。

70. LOHIA先生(巴布亚新几内亚)提到A/48/142号文件中所载的将一个题为“联合国关于机会和参与的倡议”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议程的请求。国际社会高度重视民主的实践、人权和可持续发展，但是在许多国家却不可能将这些实践化为经济现实。在第三世界许多地区，人们的经济机会很少，其结果是广泛的贫困。该项目的目的是找出在取得经济机会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供切实可行的解决办法。

71.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项目153列入议程。

72. Lohia先生(巴布亚新几内亚)离开会场。

项目154

73. 主席说，新西兰代表请求根据议事规则第43条参加对项目154的讨论。

74. 应主席邀请，Mckinnon(新西兰)在委员会议席就位。

75. MCKINNON先生(新西兰)说，新西兰代表团提议列入A/48/144号文件中所载题为“攻击联合国和有关人员事件的责任问题及制订措施确保将些种攻击事件的肇事者绳之以法”的项目，因为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伤亡人数急剧增加。在维和行

地没有一个此种攻击的肇事者受到法律审判，国际社会不应容忍这种局面。联合国应当拥有手段，追究对联合国人员发动攻击的肇事者的个人责任。这方面的法律问题模糊不清，大会应当对其进行讨论。

76.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项目154列入议程。

77. Mckinnon先生(新西兰)离开会场。

项目155

78. 主席说，已请求列入A/48/145号文件中的项目155。

79.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项目155列入议程。

项目156

80. 主席说，秘书长已建议将A/48/146号文件中的项目156列入议程。

81.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项目156列入议程。

项目157

82. 主席说，列支敦士登已建议将A/48/147号文件中的题为“通过自治有效实现自决权”的项目157列入议程。

83. MARKER先生(巴勒斯坦)说，巴勒斯坦代表团在总的方面同意所提议的项目，但是希望删去标题中的“通过自治”这几个字，因为自治只是行使自决权的各种途径中的一条途径。不妨在标题中加上“但不妨碍处于外国和殖民主义占领和外来统治之下的人民行使此种权利”这段文字，确保全面处理该问题。增加这段文字不应造成任何问题，因为自决权得到普遍承认并且出现在大会许多协商一致决议中。

84. SREENIVASAN先生(印度)说，印度代表团认为该项目涉及到联合国在国际事务中的作用问题。行政单位的自治原则是值得称赞的，但是关于联合国应当考虑一个会员国的组成部分享有自治的程度这一建议违反了《宪章》第二十七条。此外，

第三和第四委员会正在讨论该事项。

85. KALPAGE先生(斯里兰卡)说，《联合国宪章》第一条和两项国际人权盟约中所载的自治概念正在继续发展，并在许多国际讲坛上受到监督。另外，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就少数的权利作出了一项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决定。因此，在其他项目下，例如在项目109下，已经存在审查该问题的充分的机会。实现A/48/147号文件中所叙述的自治权最好通过内部谈判来解决。对这一概念的随意解释可能导致分裂，这种随意解释不应当导致，举例说，非法的武装集团对诸如国家选举这一类的合法进程的干预。

86. FRITSCHE女士(列支敦士登)说，列支敦士登代表团不同意巴勒斯坦代表所提议的将“通过自治”这几个字删除。关于巴勒斯坦代表提议增加的文字，列支敦士登代表团已经说明它认为所提议的方式同非殖民化问题并无密切关系，不过巴勒斯坦代表所提出的实质性问题可以在决议草案中用适应的措词表达。

87. GOZELIK先生(俄罗斯联邦)说，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认为所提议的议题具有价值。然而，考虑到联合国面临的财政危机，大会应根据第45/45号决议第4段，精简其工作，并应通过归类或合并项目的方式简化议程。因为项目109已经涉及这个问题，因此合乎逻辑的作法是将所提议的项目作为一个分项目，由第三委员会审议。

88. FRECHETTE夫人(加拿大)说，加拿大代表团支持将所提议的项目作为项目109的一个分项目列入议程。

89. SREENIVASAN先生(印度)说，如果在决议草案中列入巴基斯坦代表团所提议的措词，他希望使用以前关于自决的各项决议使用的语言。

90. MARKER先生(巴基斯坦)说，巴基斯坦代表团支持将该项目列入议程。

91. ROSENSTOCK先生(美利坚合众国)指出，自决权适用于所有人民，而不是某些人民。美国代表团支持俄罗斯联邦关于将该项目作为议程项目109的一个分项目列入建议。

92.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项目157作为议程项目109的一个分项目列入。

项目158

93. MARTINI HERRERA先生(危地马拉)说，危地马拉代表团和其他一些代表团一起建议将题为“根据会籍普遍原则并按照分裂国家在联合国已建立的平行代表权模式，审议在台湾的中华民国在国际体系中的特殊情况”的项目列入议程。考虑到台湾问题长期以来一直是亚洲和太平洋区域不稳定的一个根源，A/48/191号文件第6段和该文件附件所载提议的决议草案第1段所建议的研究值得大会审议。

94. 目前的开放和民主化气氛有利于加强联合国的效力，并允许联合国审查希望在国际社会生活和体制中有自己的代表并积极参与的千百万人民的状况。秘书长在其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A/48/1)第10和第14段中提到民众必须参与国家的发展和需要有一种全新的国家概念。请求列入该项目的目的是研究情况，以便寻求一种公平、合理和切合实际的解决办法，使一个重要的人民能够在联合国中获得充分的代表并为促进经济、社会和政治发展作出其贡献。所提议的研究将重申所有会员国主权平等的根本原则并将强调和平解决争端、不针对任何国家的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使用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胁、和不干涉它国内政。可以找到一种将加强和平和和睦共存的公平解决办法。

95. 李肇星先生(中国)说，中国代表团反对将项目158列入第四十八届会议议程。关于列入这一项目的请求没有任何法律依据，并且严重违反《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粗暴干涉了一个会员国的内部事务。提案国在解释性备忘录(A/48/191号文件，附件一)中无视历史事实和客观现实。要求列入该议程项目的请求还违反1971年通过的大会第2758(XXVI)号决议，该决议已经决定了中国在联合国的代表权问题。这一以压倒多数通过的决议以明确无误的语言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的代表是中国在联合国的唯一合法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安全理事会五个常任理事国之一。根据这一决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恢复了在联合国的一切合法权利，自1949年以来

来非法窃据中国在联合国席位的台湾当局的代表被从联合国及其一切有关机构中驱逐出去。至此，中国在联合国的代表权即已在政治、法律和程序上得到彻底解决，根本不再存在所谓台湾重返、加入或参与联合国的问题。

96. 另外，根据《联合国宪章》第四条的规定，只有主权国家才有资格申请加入联合国。众所周知，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即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湾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自古以来就是如此。台湾作为中国的一个省份，根本无权加入联合国。试图用“会籍普遍性原则”为台湾加入联合国制造依据，将留下一个违背《宪章》、侵犯会员国主权、干涉其内政的恶劣先例。

97. 最后，台湾问题纯属中国内政。中国政府致力于和平解决台湾问题和中华民族的统一。中国政府将继续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坚决反对制造“两个中国”、“一中一台”或“台湾独立”的图谋。

98. MARKER先生(巴基斯坦)说，巴基斯坦代表团也反对列入该项目并完全支持中国的声明。所提议的项目语言含混并反映出一种企图公然干涉一个主权会员国内政的努力。大会第2758(XXVI)号决议斩钉截铁地解决了这一问题并恢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被剥夺多年的合法席位。台湾是中国的一个省份，不是一个主权国家，没有资格根据《宪章》第四条或根据平行代表权模式申请加入联合国。

99. PURSOO先生(格林纳达)指出，世界各地的冲突升级为冷战后时代的乐观主义蒙上阴影。联合国应当促进对话，以便从更现实主义的态度处理这种局面。格林纳达同在台湾的中华民国保持关系并且可以没有困难地辨别其领土。格林纳达承认那里的民主发展并承认在台湾的中华民国政府并尊重其2 100万人民为自己说话的权利。许多人日益关心的是，台湾的中华民国拥有相当雄厚的工业基础和在国际事务中发挥作用的潜力，但是在讨论诸如人权和环境这些重要领域的国际公约时它却被排除在外。

100. NYAKYI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说，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也反对列入该项目。1971年，大会结束了就中国代表权进行的长达30多年的辩论。A/48/191号文

件中所载的请求第一次对中国的统一和领土完整和对中国对台湾的主权提出疑问。只要台湾能够坚持它代表中国的神话，它就证实了中国的统一。当这种神话无法维持时，台湾就制造了另一个神话——它是一个主权独立国家。该项请求违反了敦促不干涉主权国家事务的《联合国宪章》和大会第2758(XXVI)号决议；应拒绝这项请求。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应受到赞扬，因为它承认中国的问题并致力于解决这些问题。国际社会不应当鼓励该国的分裂从而使局势恶化。

101. KALPAGE先生(斯里兰卡)说，斯里兰卡代表团认为只有一个中国，它的首都是北京。中国统一的问题应当由中国人民自己决定。斯里兰卡代表团欢迎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台湾代表之间正在进行的讨论，但是斯里兰卡代表团认为A/48/191号文件中所载的提案不会促进统一。此外，并不存在已建立的分裂国家平行代表权模式。中国的情况只是表面上类似前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和德意志联邦共和国的情况或大韩民国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情况，因为在后两种情况下双方事先已经就平行代表权问题达成协议。斯里兰卡代表团反对列入该项目。

102. KHARRAZI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说，伊朗代表团反对列入项目198，因为大会第2758(XXVI)号决议已经在1971年解决了这个问题。

103. ELARABY先生(埃及)说，埃及代表团一贯支持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为中国在联合国的唯一合法代表的大会第2758(XXVI)号决议，并且认为此刻没有理由对这一点提出疑问。埃及代表团反对列入项目158。

104. KABIR先生(孟加拉国)说，大会第2758(XXVI)号决议已经一劳永逸地解决了中国在联合国的代表权问题，孟加拉国代表团不赞成列入项目158。为了使工作合理化，大会应当注重真实的和重要的问题，而不是将注意力放在不存在的问题或已经解决的问题上。

105. MONGBE先生(贝宁)提出警告，反对于涉中国内政。关于中国存在的存在和中国在联合国的代表权问题，大会第2758(XXVI)号决议已经有了明确规定。大会肯定不准否撤消该决议。贝宁代表团反对列入项目158。

106. GOZELIK先生(俄罗斯联邦)说,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反对列入该项目。必须尊重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俄罗斯的立场是根据这样的事实:只有一个中国,根据大会第2758(XXVI)号决议中华人民共和国代表是派驻联合国的唯一合法代表,代表了整个中国。

107. SREENIVASAN先生(印度)说,印度代表团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为中国的唯一政府。这也是在通过大会第2758(XXVI)号决议时国际社会采取的立场,而印度支持这项决议。印度代表团反对企图破坏该决议的任何提案并反对列入项目158。

108. 主席说,尼加拉瓜代表请求根据议事规则第43条参加对项目158的讨论。

109. 应主席的邀请,Vilchez Asher先生(尼加拉瓜)在委员会议席就位。

110. VILCHEZ ASHER先生(尼加拉瓜)说,尼加拉瓜代表团完全支持危地马拉和格林纳达的发言。他指出,最近数年的变革导致建立现已加入联合国的新国家和实体。国际社会不仅必须理解正在发生的变革,而且还必须寻找解决源自冷战时代的局势的途径和办法。联合国如果要适应新的冷战后时代,就必须避免给人以选择性运用《宪章》原则的印象。

111. 联合国承认在台湾的中华民国人民的权利将符合非选择性、普遍性和各国法律平等这些原则。在审议这一特殊情况时,大会将承认台湾这个充满活力、进步、热爱和平和勤劳的国际社会成员的2 100万居民的根本权利。鉴于新的国际形势,联合国如果不能处理一个多年未决的问题,将有损于自己的信誉。居住在台湾的2 100万人民热烈希望联合国能够如其承认世界各地其他人民的权利一样,承认他们在联合国的代表权和参加联合国各项方案和辩论的权利。台湾的中华民国人民和政府符合大会应当考虑的所有法律、政治和其他条件。根据联合国在新时期的高度责任,总务委员会应当建议大会将该项目列入议程。

112. KUKAN先生(斯洛伐克)说,斯洛伐克代表团反对列入项目158。斯洛伐克代表团认为只有一个中国并且中国在联合国的代表权问题已经在大会的有关决议中得到解决。

113.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不将项目158列入议程。

114. Vilchez Asher先生(尼加拉瓜)离开会场。

项目159和160

115.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项目159和160列入议程。

项目161

116. 主席说,巴拿马代表请求按照议事规则第43条参加对项目161的讨论。

117. 应主席邀请,Arosemena先生(巴拿马)在委员会议席就位。

118. AROSEMENA先生(巴拿马)指出,几乎所有拉丁美洲国家都请求列入该项目。

拉丁美洲议会由拉丁美洲各国议会组成。拉丁美洲议会成立于1964年,根据目前仍然生效的《1987年利马条约》享有国际区域组织的地位。同塑造拉丁美洲各国的国际政策并通过这些国家的预算的议会建立更密切的联系将大大有利于联合国。巴拿马代表团以各提案国的名义请求将该项目列入议程。

119.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项目161列入议程。

120. Arosemena先生(巴拿马)离开会场。

项目162

121. 主席说,瑞典代表请求根据议事规则第43条参加对项目162的讨论。

122. 应主席邀请,Rydberg先生(瑞典)在委员会议席就位。

123. RYDBERG先生(瑞典)说,作为欧洲安全和合作会议(欧安会)当执主席并以属于欧安会参加国的其他联合国会员国的名义,瑞典代表团谨请求将该项目列入议程。虽然该请求尚未分发,但其内容同A/48/231号文件附件所载的请求相同。瑞典代表团将在以后讨论该问题的实质。他希望提请委员会注意大会关于加强联合国同欧洲安全和合作会议之间的合作的第47/10号决议和联合国秘书长同欧安会当执主

席签署的谅解备忘录，该备忘录已作为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分发。

124. Rydberg先生(瑞典)离开会场。

项目163至165

125.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将项目163至165列入议程。

下午1时15分散会。